

以监管执法力度确保“林长治”

潘天庆

近日,潜山市人民检察院向源潭镇委员会发出检察建议,要求对村级林长郑某某、张某某作出相应党纪政纪处理。这起案件系“林长+检察长”制建立之后,安庆市首例林长被要求问责的案件。(《安庆晚报》6月10日)

此次我市首例林长被要求问责的案件,说明了我市在率先实施“林长制”的基础上,建立的“林长+检察长”制这一创新举措,使行政执法、检察监督达到了有机衔接。这一案件的刚性执行,体现出对“林长”监督的常态化和问责力度的不打折扣,也确保了“林长治”。

现实已表明,要想森林资源得到有效管理,需对“林长制”的落实情况监管和问责。没有落实

和追责,再好的方案也只是纸上谈兵,不能发挥出应有的作用。因此,要使“林长制”达到护绿、增绿、管绿、用绿、活绿“五绿”融合发展目标,以此构筑起严密的监管网络,打造和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就必须要将各级林长职责履行情况进行督查,以此构筑起严密的监管网络,打造和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并将督查结果作为各级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的依据。既奖励优秀者,也对未认真履行森林资源保护、管理、发展工作职责的林长进行问责,才能使“林长制”真正成为推动森林资源保护和治理的责任制。因此,我市此次对未认真履行“林长”工作职责的村级林长郑某某、张某某作出相应的党纪政纪处

理,做到了咬住“责任”不松口,抓住“问责”不撒手,以监管执法的力度,构筑起严密的监管网络,打造和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就可以确保实现“林长治”。

应该说,我们通过推进“林长制”,让林业发展有了扎实的制度“靠山”。但也有少数林长管理不到位等原因,使较隐蔽的林地侵占、滥砍滥伐等森林破坏现象不时可见,森林保护和森林资源的利用工作也难以开展和落实。现今,以“林长+检察长”制,加大监管执法力度,对林长履职、对林业主管部门及其他涉林行政机关与其工作人员进行检察监督,从司法角度强化了考核问责。让“有权必有责、有责要担当、失责必追究”落在了实处,体现出政府把“坚持生态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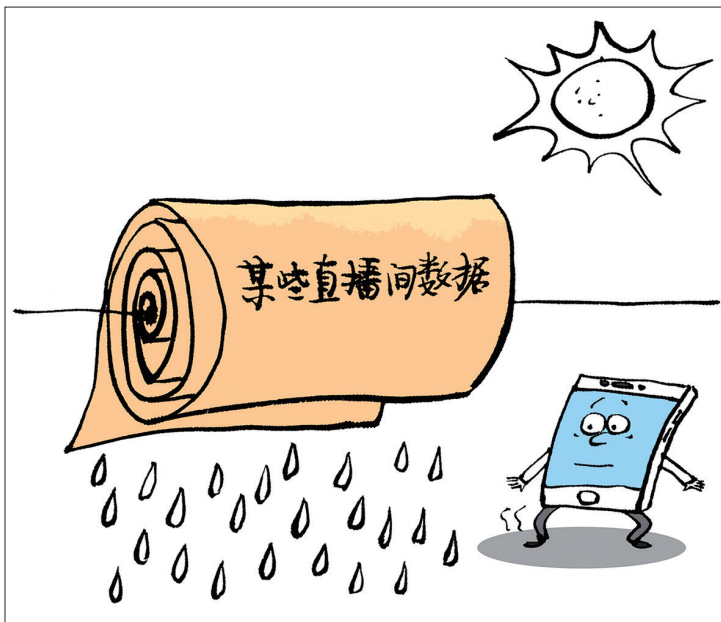
先、绿色发展”作为基本原则,把“生态保护修复作为核心任务”的公信力和决心,以唤醒和激发干部的责任意识和担当精神。

作为我省五大重点林区之一,丰厚的森林资源和良好的生态环境已成为我市一张亮丽名片。要使这张名片得到不断地呵护而熠熠生辉,我们必须要实现行政执法、检察监督有机衔接,严厉打击涉林违法犯罪行为,以监管执法的力度,全面压实各级林长责任,形成从上到下齐抓共管的体系与全市上下共同守护青山绿水的合力,以确保实现“林长治”。



直播间数据水分大

据6月16日《北京日报》报道,前有薇娅、李佳琦等网红主播顺利“出圈”,后有罗永浩、董明珠等企业家的追逐,直播带货俨然成了今年最热闹的风口。然而,在现象级事件频频刷新眼球的同时,直播带货乱象日渐暴露。直播间数据造假、主播虚假宣传的情况屡见不鲜。电商直播谁来监管?专家建议建立黑名单制度、信用评价制度和投诉监管制度,“只有做到消费者权益至上,才能真正称得上是风口。”(作者:王铎)



假币充当礼金 透露出多种生活隐喻

未一平

6月4日,经开公安分局同安路派出所接辖区某银行报警称:在为一老年市民办理存款业务时发现了11张假币。经了解,这11张假币来源于老人前期生病住院时亲朋好友的探望礼金。目前,11张假币已被银行按规定处理。(《安庆晚报》6月15日)

向来我们是个人情社会,一个我们习以为常的行为礼节是,当身边的亲人或朋友遇喜或有难或生病时,我们总会适时地送上一份礼金,以示慰问或同喜同贺。这原本是人之常情的一部分,是民间传统情谊的一种表达方式。这种礼金也是人情温暖的一种外化表征,是传统礼节的一个最常见的形式。然而因生病住院一下子收到了11张假币,这是收礼人所没有想到的。这无疑会在当事人心理上留下阴影,而且也势必会加剧人与人之间的猜疑与不信任。这心理上的阴影与猜疑及不信任,让人间真情何以堪?

当送礼可以以假币充真时,除了让真情打折,是不是也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市面上仍有假币的存在或贩卖。不论送礼人是有意为之,还是无意为之,都不是一种正常的经济生活现象。这提醒有关部门须加强对假币的打击力度了。

而从另外的角度上来说,假币当礼金某种程度上也是对当下民间收礼与送礼过重的一种反讽。往往我们总是在人情的名义下,为了面子,即便没有足够的经济能力,也要打肿脸充胖子。此种语境下也就不排除某些人为了虚荣故意用假币为自己挣得一个虚幻的面子。而这种以假币挣来的面子,是以违法为前提的,亵渎了民间情谊。

以假币充礼金透露出了多种隐喻,它既让人间真情打了折,蒙了阴影,也以事实告诉我们对市面上的假币不可掉以轻心,须加强防范与打击,同时对当下民间以礼金表达的礼尚往来之风也须有足够的警惕,不可让真情过度地被金钱染指,而让真情不真、不纯,失去了它原本应有的模样。

多措并举严防“大货车”成“大祸车”

艾才国

5月份“路政宣传月”期间,市交通运输部门联合交警部门开展夜间联合治超,共查扣超限超载车辆144台,其中超限率100%或75吨以上的超限运输车辆74台,卸载超限运输货物5336吨。(《安庆晚报》6月9日)

长期以来,超限超载大货车被人们称为严重危害安全的“大祸车”,其危害性绝不可小视。据专家测算,一条设计使用寿命15年的高速公路,如果行驶车辆超载1倍,使用年限将缩短90%;超限超载运输每盈利1元,需要付出公路损坏100元的代价。据国家权威部门数据分析:我国70%以上的道路安全事故是由车辆超限超载引发;50%的群死群伤特大交通事故更是与超限超载运输有着直接的关系,超限超载运输已经成为我国道路交通安全的“第一杀手”。为此,严防“大货

车”成“大祸车”,还需多措并举,严厉打击。

源头和路面并举。在继续保持路面高压治超态势的同时,强化源头管理。一方面,严把货运车辆“准入”关,不达标货车一律不准进入我市运输市场,并严厉打击私自非法改装行为;另一方面,加强全市重点货源单位监管,利用重点货源单位加装的出厂称重系统、建设的管理平台,从源头上监管车辆超载行为。

路政和交警共治。在“政府主导、部门联动”前提下,加大人力物力投入,确保公安交警驻治超站(点)人员,优化“路警治超”工作流程,固化路面治超公安、交警“肩并肩”式执法:公路管理机构负责检查车辆装载情况并消除违法行为,公安交警部门单独实施处罚和记分,着力打造“路警共治”的升级版。

人防和技防结合。加大无人执法卡点抓拍到的违法车辆的处罚力度,充分发挥卡点作用,推动“人力治超”向“科技治超”转变;“现场执法”同时也兼顾“非现场执法”工作,使人与科技协同配合,将路面治超的人力、物力解放出来,实施以“非现场执法”为主,“现场执法”为辅的科学执法模式。

教育与惩处并重。通过媒体、电视、广播,广泛宣传超限超载治理政策、超限超载危害,唤醒运输企业、货源单位、司机对治理超限超载工作的支持;同时坚持严格执法、“一超四罚”,并将处罚结果纳入征信系统,让超限超载运输付出代价。

